

## 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420018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  
承辦人：洪嘉瑛  
電話：04-22289111-54717  
電子信箱：hcy630@tc.edu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立大道國民中學

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1月30日  
發文字號：中市教體字第1120105922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近期電商平台刊登販售「鼻吸能量棒」乙案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府衛生局112年11月22日局授衛食藥字第1120156684號副本函辦理。
- 二、邇來媒體報導旨揭產品於中國校園及網路電商平台風行，針對此類含薄荷腦、樟腦等成分的吸入劑產品，因其用途廣泛，倘非使用於醫療用途，則不以藥品列管，亦不得宣稱醫療效能。
- 三、另查「薄荷腦」對神經系統有抑制作用，過量使用恐引起呼吸停止等嚴重不良反應，請各校提醒學生及家長勿於網路購買來路不明或標示不清之產品，購買藥品應注意是否有合格的藥品許可證字號，使用前應詳讀外盒或藥品仿單（說明書），倘有使用上疑慮，請諮詢醫師或藥師以維護自身健康權益。

正本：臺中市各市立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小學、臺中市各私立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私立育仁國民小學、臺中市私立明道普霖斯頓國民小學、財團法人台中市私立慎齋國民小學、臺中市私立葳格國民中小學、臺中市私立華盛頓國民

學務處 收文:112/12/01



1120007610 無附件

小學、臺中市私立惠明盲校、財團法人東海大學附屬高級中等學校(小學部)、麗詰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麗詰國民中小學、國立中興大學附屬高級中學、國立中興大學附屬臺中高級農業職業學校、國立中科實驗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私立華德福大地實驗教育學校、臺中市私立磊川華德福實驗教育學校

副本：本局體育保健科

電文  
2023/12/01  
08:22:29  
交換章



裝

59

訂

線